证券代码:000861 证券简称:海印股份 公告编号:2017-58号
证券代码:127003 证券简称:海印转债

#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海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获批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海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2亿元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海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印融资租赁”),详情见公司于2016年6月18日披露的2016-42号《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海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公告》。

2016年6月23日,公司完成设立广州海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近日,公司收到《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关于确认广州海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为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的通知》(粤商务管函(2017)275号),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审核同意海印融资租赁作为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至此,海印融资租赁设立、经营事项已经相关行业监管部门审批完成。

海印融资租赁的设立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将加快公司构建以服务商娱为核心的金融服务平台—“海印金控”的步伐,促进公司在金融领域做大做强,不断完善公司的产业布局,优化经营结构,加速推进公司的战略转型,提升综合竞争实力,未来将对公司盈利水平有积极促进作用,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特此公告。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926 证券简称:杭州银行 公告编号:2017-032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7月28日,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狮集团”)通知,红狮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限售流通股进行了质押,现将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红狮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500万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溪支行,质押合同期限为2017年7月6日至2024年7月5日,本次股份质押已于2017年7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红狮集团持有公司股份2.10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31%;本次质押500万股,目前累计质押股份500万股,占其持股总数的2.381%,占公司总股本的0.136%。

特此公告。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鹏博士 编号:临2017-085
证券代码:143143 证券简称:17鹏博债

#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博实业”)的通知,针对公司于2017年5月16日披露的《鹏博士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现将该计划延期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增持计划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鹏博实业计划在未来三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刊登的《鹏博士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44)。

二、本次增持计划延期履行的情况说明

2017年8月25日为公司对外披露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日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现已进入定期报告披露的窗口期。

鉴于公司将要披露2017年半年度报告等等原因,鹏博实业能够增持公司股份的有效时间缩短,因而未能在计划时间内完成本次增持计划。

为了更好的实施本次增持计划,鹏博实业拟从本次增持计划到期之日(2017年8月15日)起,将本次增持计划延期履行30天,除此之外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000009 证券简称:中国宝安 公告编号:2017-037

#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收到第一大股东深圳市富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安公司”)的通知,获悉富安公司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给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 质押股数 | 质押开始日期 | 质押到期日期 | 质权人 |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用途 |
|---|---|---|---|---|---|---|---|
| 富安公司 | 是 | 2,800万 | 2017-7-28 |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10.94% | 融资 |

截至2017年7月28日,富安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256,013,89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1.91%;富安公司已累计质押了所持公司股份247,000,000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96.48%,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1.49%。

特此公告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七年八月一日

证券代码: 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17-094号

#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相关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CP125号),该协会决定接受本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20亿元,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短期融资券,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的应事前先向交易商协会备案。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择机发行短期融资券,并根据实际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一日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 2017-051

#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3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刘洁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17]21号),具体内容如下:

“刘洁:

经查,2016年11月22日至2017年6月29日期间,你任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山纸业或公司)董事。你于2017年6月19日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青山纸业股票988,800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40号,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十条第二款第(二十一)项规定,你应当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但你未预先披露。上述行为违反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十条第一款规定。

根据《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规定,我局决定对你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你应引以为戒,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杜绝类似行为再次发生。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刘洁先生已于2017年6月29日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公司将持续跟踪本次原董事刘洁违规减持股份案件的进展情况,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17-104号
债券简称:15金科01 债券代码:112272

#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17年7月31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7年8月16日(周三)14点30分,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8月15日--2017年8月1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8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8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2017年8月16日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方式: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股权登记日:2017年8月8日

(七)出席对象:1、凡于股权登记日(2017年8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聘请的律师;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重庆市两江新区春兰三路1号地勘大厦11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1、发行规模;

2.2、债券期限;

2.3、票面利率及确定方式;

2.4、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2.5、募集资金用途;

2.6、担保人及担保方式;

2.7、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2.8、上市场所;

2.9、偿债保障措施;

2.10、决议的有效期;

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17年度预计新增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议案2需逐项表决;议案4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于2017年8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刊载披露。

三、议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示例表

| 议案编码 | 议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所有议案 |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00 |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 |
| 2.00 |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
| 2.01 | 发行规模 | √ |
| 2.02 | 债券期限 | √ |
| 2.03 | 票面利率及确定方式 | √ |
| 2.04 |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 √ |
| 2.05 | 募集资金用途 | √ |
| 2.06 | 担保人及担保方式 | √ |
| 2.07 | 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 √ |
| 2.08 | 上市场所 | √ |
| 2.09 | 偿债保障措施 | √ |
| 2.10 | 决议的有效期 | √ |
| 3.00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4.00 | 关于公司2017年度预计新增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 √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凡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和深圳证券账户卡,受托代理人出席还需持受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深圳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和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传真信函登记时间:2017年8月10日至2017年8月11日工作时间

3、登记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春兰三路1号地勘大厦7楼,邮编:401121

4、会议联系电话(传真):(023)63023656

联系人:徐国富、袁哲

5、会议费用:参加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56;投票简称:金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8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8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7年8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单位)出席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单位)已充分了解本次会议有关审议事项及全部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 议案编码 | 议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下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所有议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 |
| 1.00 |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 | | | |
| 2.01 | 发行规模 | √ | | | |
| 2.02 | 债券期限 | √ | | | |
| 2.03 | 票面利率及确定方式 | √ | | | |
| 2.04 | 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 √ | | | |
| 2.05 | 募集资金用途 | √ | | | |
| 2.06 | 担保人及担保方式 | √ | | | |
| 2.07 | 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 √ | | | |
| 2.08 | 上市场所 | √ | | | |
| 2.09 | 偿债保障措施 | √ | | | |
| 2.10 | 决议的有效期 | √ | | | |
| 3.00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 |
| 4.00 | 关于公司2017年度预计新增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签名(委托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委托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单位)股东账号:

委托人(单位)持股数:

委托书签发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17-102号
债券简称:15金科01 债券代码:112272

#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2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7年7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蒋思海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具备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方案如下:

1、发行规模:本次公司债券拟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67亿元(含67亿元),可一次或分期发行。具体发行规模和分期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2、债券期限:本次公司债券的期限为不超过7年(含7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本次公司债券的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市场情况及发行时公司资金需求情况予以确定。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3、票面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次公司债券的具体票面利率及确定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询价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4、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本次债券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条件的可以参与债券认购和转让的合格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本次债券通过承销商发行网点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5、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包括但不限于归还各类借款、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建设以及未来可能的收购兼并项目等用途。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6、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本次公司债券的担保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综合考虑市场情况等因素确定,并办理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7、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本次公司债券是否设计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及相关条款具体内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8、上市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9、偿债保障措施:当出现预计不能偿付本次公司债券本金和/或利息或在本次债券到期时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金和/或利息时,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者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10、决议的有效期: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决议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工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就本次债券发行事宜向有关监管部门、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

2、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指定本次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债券期限、募集资金用途、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包括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等)、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担保安排、评级安排、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具体偿债保障、申购办法、发行配售安排、债券上市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3、执行本次债券发行及上市等所有必要的步骤(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及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等;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债券发行备案及上市事宜;为本次债券发行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在董事会或其授权代表已就发行作出任何上述行动及步骤的情况下,批准、确认及追认该等行动及步骤。

4、如监管部门对发行公司债券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债券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开展本次债券发行工作。

5、办理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等事项。

6、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金和/或利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金和/或利息时,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作出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决议: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7、办理与本次债券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8、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为止。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为本次债券发行的获授权人士,具体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事务。上述获授权人士有权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授权范围及董事会的授权,代表公司在本次债券发行过程中处理与本次债券发行有关的上述事宜。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预计新增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鉴于公司新设控股子公司的项目开发及经营发展需要,为提高融资上账效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房地产业务》等相关规定,在本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累计预计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2017年度预计新增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含各控股子公司相互间提供的担保)事项。具体担保事项如下:

1、公司预计在2017年度新增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额不超过72.9亿元(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全部担保情形),具体详见预计融资担保情况表;

2、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额度的前提下,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具体事宜;

3、在满足下列条件下,公司可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在担保对象间进行调剂:

(1)获调剂方为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从事房地产业务的子公司;

(2)获调剂方的单笔担保额度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3)获调剂方未出现财务情况恶化导致资产负债率超过70%、贷款逾期等风险;

(4)公司按出资比例对获调剂方提供担保或采取了反担保等相关风险控制措施。

预计融资担保情况表

(单位:万元)

| 被担保公司名称 | 本年度累计预计担保额度 | 已公告担保发生额 | 本次预计新增担保额度 | 本年度剩余担保额度 |
|---|---|---|---|---|
| 重庆金科汇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440,000 | 100,000 | 160,000 | 500,000 |
| 重庆市金科星聚置业有限公司 | 120,000 | | | 120,000 |
| 重庆市金科途鸿置业有限公司 | 40,000 | | | 40,000 |
| 重庆市金科昌锦置业有限公司 | 50,000 | | | 50,000 |
| 遵义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40,000 | | | 40,000 |
| 重庆金科宏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63,000 | 50,000 | | 13,000 |
| 重庆金科郡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85,000 | 85,000 | | 0 |
| 重庆市金科上尊置业有限公司 | 20,000 | | | 20,000 |
| 重庆市金科正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30,000 | | | 30,000 |
| 重庆金科金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80,000 | | | 80,000 |
| 重庆市金科汇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30,000 | 26,400 | | 3,600 |
| 重庆金科坤基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 30,000 | | | 30,000 |
| 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00,000 | | | 100,000 |
| 重庆市江津区金科国竣置业有限公司 | 90,000 | | 10,000 | 100,000 |
| 重庆市金科实业集团科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20,000 | | | 20,000 |
| 重庆金科骏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53,000 | 153,000 | 75,000 | 75,000 |
| 重庆金科嘉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200,000 | 200,000 | | 0 |
| 重庆金科骏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50,000 | | | 50,000 |
| 重庆市金科实业集团弘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80,000 | 70,000 | | 10,000 |
| 重庆金科巫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20,000 | | | 20,000 |
| 重庆金科竹宸置业有限公司 | 195,000 | 195,000 | | 0 |
| 云南金万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00,000 | 34,500 | | 65,500 |
| 南宁金卓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256,000 | 96,000 | 10,000 | 170,000 |
| 柳州金明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40,000 | 60,000 | | 80,000 |
| 重庆凯尔辛基园林有限公司 | 20,000 | 9,000 | | 11,000 |
| 重庆展弘园林有限公司 | 20,000 | 6,000 | | 14,000 |
| 重庆天豪门窗有限公司 | 20,000 | | | 20,000 |
| 重庆源昊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20,000 | 5,000 | | 15,000 |
| 重庆新起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20,000 | | | 20,000 |
| 重庆庆科商贸有限公司 | 30,000 | | | 30,000 |
| 安徽西湖新城置业有限公司 | 50,000 | | 20,000 | 70,000 |
| 郑州新银科置业有限公司 | 120,000 | | | 120,000 |
| 句容亿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80,000 | 38,000 | | 42,000 |
| 金科集团苏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91,000 | 41,000 | | 150,000 |
| 青岛誉华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80,000 | | | 80,000 |
| 青岛都顺置业有限公司 | 65,000 | | 5,000 | 70,000 |
| 山东百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65,000 | 104,799 | | 60,201 |
| 济南海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81,000 | | | 81,000 |
| 北京金科兴源置业有限公司 | 95,000 | | | 95,000 |
| 湖南金科亿达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80,000 | | | 80,000 |
| 重庆金科科健置业有限公司 | 80,000 | | | 80,000 |
| 内江金科利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50,000 | | | 50,000 |
| 陕西金润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80,000 | | | 80,000 |
| 金科地产集团武汉有限公司 | 300,000 | 300,000 | | 0 |
| 湖南靓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35,000 | 35,000 | | 0 |
| 哈密华冉东方景峡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 50,000 | | | 50,000 |
| 新疆金科宜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40,000 | | | 40,000 |
| 重庆市金科和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10,000 | 110,000 | | 0 |
| 重庆金佳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90,000 | | | 190,000 |
| 重庆中讯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 220,000 | | | 220,000 |
| 重庆金科亿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32,000 | 32,000 | | 0 |
| 深圳金科置业有限公司 | 100,000 | | | 100,000 |
| 重庆盛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30,000 | | | 30,000 |
| 合肥金科骏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30,000 | | | 30,000 |
| 合肥金科百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60,000 | | | 60,000 |
| 合肥金科天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10,000 | | 20,000 | 130,000 |
| 河南国丰园置业有限公司 | 300,000 | 200,000 | | 100,000 |
| 河南中建锦伦置业有限公司 | 70,000 | | | 70,000 |
| 无锡金科嘉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60,000 | | 50,000 | 110,000 |
| 如皋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60,000 | | | 60,000 |
| 苏州天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60,000 | | | 60,000 |
| 苏州常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80,000 | | | 80,000 |
| 青岛海昌置业有限公司 | 20,000 | 20,000 | | 0 |
| 山东领航置业有限公司 | 20,000 | | 30,000 | 50,000 |
| 天津滨耀置业有限公司 | 40,000 | | 10,000 | 50,000 |
| 北京金科纳帕置业有限公司 | 80,000 | | | 80,000 |
| 浏阳金科置业有限公司 | 50,000 | | | 50,000 |
| 郴州金科凯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50,000 | 50,000 | | 0 |
| 雅安金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82,000 | | | 82,000 |
| 成都市江龙投资有限公司 | 40,000 | | | 40,000 |
| 成都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5,000 | | | 15,000 |
| 成都金科卓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5,000 | | | 5,000 |
| 内江金科弘峻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50,000 | | | 50,000 |
| 常州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 80,000 | 80,000 |
| 嘉善百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 60,000 | 60,000 |
| 南京金嘉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 90,000 | 90,000 |
| 石家庄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 60,000 | 60,000 |
| 石家庄金科天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 33,000 | 33,000 |
| 金科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 | | 16,000 | 16,000 |
| 总计 | 6,168,000 | 2,020,699 | 729,000 | 4,876,301 |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7年8月16日(周三)14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8月8日(周二)。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17-103号
债券简称:15金科01 债券代码:112272

#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7年度预计新增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预计2017年度新增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并非新增的实际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尚需以实际签署并发生的担保合同为准。

一、担保情况概述

鉴于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科股份”)新设控股子公司的项目开发及经营发展需要,为提高融资上账效率,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预计新增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在本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累计预计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基础上,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2017年度预计新增对控股子公司提供如下担保(含各控股子公司相互间提供的担保):

1、公司预计在2017年度新增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额不超过72.9亿元(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的全部担保情形),具体详见预计融资担保情况表;

2、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额度的前提下,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具体事宜;

3、在满足下列条件下,公司可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在担保对象间进行调剂:

(1)获调剂方为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从事房地产业务的子公司;

(2)获调剂方的单笔担保额度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3)获调剂方未出现财务情况恶化导致资产负债率超过70%、贷款逾期等风险;

(4)公司按出资比例对获调剂方提供担保或采取了反担保等相关风险控制措施。

上述议案经2017年7月31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公司连续十二月内担保金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预计融资担保情况表

(单位:万元)

| 被担保公司名称 | 本年度累计预计担保额度 | 已公告担保发生额 | 本次预计新增担保额度 | 本年度剩余担保额度 |
|---|---|---|---|---|
| 重庆金科汇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440,000 | 100,000 | 160,000 | 500,000 |
| 重庆市金科星聚置业有限公司 | 120,000 | | | 120,000 |
| 重庆市金科途鸿置业有限公司 | 40,000 | | | 40,000 |
| 重庆市金科昌锦置业有限公司 | 50,000 | | | 50,000 |
| 遵义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40,000 | | | 40,000 |
| 重庆金科宏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63,000 | 50,000 | | 13,000 |
| 重庆金科郡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85,000 | 85,000 | | 0 |
| 重庆市金科上尊置业有限公司 | 20,000 | | | 20,000 |
| 重庆市金科正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30,000 | | | 30,000 |
| 重庆金科金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80,000 | | | 80,000 |
| 重庆市金科汇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30,000 | 26,400 | | 3,600 |
| 重庆金科坤基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 30,000 | | | 30,000 |
| 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00,000 | | | 100,000 |
| 重庆市江津区金科国竣置业有限公司 | 90,000 | | 10,000 | 100,000 |
| 重庆市金科实业集团科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20,000 | | | 20,000 |
| 重庆金科骏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53,000 | 153,000 | 75,000 | 75,000 |
| 重庆金科嘉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200,000 | 200,000 | | 0 |
| 重庆金科骏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50,000 | | | 50,000 |
| 重庆市金科实业集团弘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80,000 | 70,000 | | 10,000 |
| 重庆金科巫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20,000 | | | 20,000 |
| 重庆金科竹宸置业有限公司 | 195,000 | 195,000 | | 0 |
| 云南金万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00,000 | 34,500 | | 65,500 |
| 南宁金卓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256,000 | 96,000 | 10,000 | 170,000 |
| 柳州金明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40,000 | 60,000 | | 80,000 |
| 重庆凯尔辛基园林有限公司 | 20,000 | 9,000 | | 11,000 |
| 重庆展弘园林有限公司 | 20,000 | 6,000 | | 14,000 |
| 重庆天豪门窗有限公司 | 20,000 | | | 20,000 |
| 重庆源昊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20,000 | 5,000 | | 15,000 |
| 重庆新起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20,000 | | | 20,000 |
| 重庆庆科商贸有限公司 | 30,000 | | | 30,000 |
| 安徽西湖新城置业有限公司 | 50,000 | | 20,000 | 70,000 |
| 郑州新银科置业有限公司 | 120,000 | | | 120,